

五、課程評鑑檢核結果及應用(實施後)

| 評鑑層面 | 評鑑對象  | 評鑑重點    | 課程評鑑細項  | 達成情形<br>(待加強→優異) |   |   |   |                       | 簡要文字描述   |
|------|---|---------|---|------------------|---|---|---|-----------------------|--|
|      |   |         |   | 1                | 2 | 3 | 4 | 5                     |  |
| 課程設計 | 課程總架構   | 1. 教育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   |   |   | ✓                     | 本校之願景「快樂學習、創E創藝、勝泰關懷、國際視野」符應「自發、互動、共好」之精神。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   |   |   | ✓                     | 本校彈性節數之安排符應學生學習需求，獲至高學習效益。                       |
|      |   | 2. 內容結構 | 2.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   |   |   | ✓                     | 本校之課程安排皆依照國教署頒佈相關規定。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   |   | ✓                     | 本校之課程節數與總節數安排皆依照課綱規定而訂之。                         |
|      |   | 3. 邏輯關聯 |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   |   |   | ✓                     | 校訂課程主軸之一「生態關懷」所發展之課程能與學校及社區文化環境相互連結。             |
|      |   | 4. 發展過程 |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   |   |   | ✓                     | 本校課程設計依學校現況與背景作為發展基礎與參照。                         |
|      |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教育課程調整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劃須先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本校課程規劃皆經由相關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領域/科目課程   | 5. 素養導向 |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   |   |   | ✓                     | 本校部訂教材內容多通過國教署核准並選用之。                            |
|      |   |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   |   | ✓                     | 設計教學活動時充分考量學生的個別差異並安排適性教學，以提供學生恰當的情境脈絡並營造良好學習環境。 |

|  |                |   |  |  |  |   |  |
|--|----------------|---|--|--|--|---|--|
|  | 6.<br>內容<br>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  |  | ✓ | 本校部訂教材內容多通過國教署核准並選用之。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  | ✓ | 設計教學活動時充分考量學生的個別差異並安排適性教學，以提供學生恰當的情境脈絡並营造良好學習環境。   |
|  | 7.<br>邏輯<br>關聯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  |  | ✓ | 教學時透過課程計畫與教案之規畫安排脈絡化教學，承上啟下、前後呼應，並隨時根據學生的學習狀況適切調整。 |
|  |                |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  |  | ✓ | 於教師節數安排之表件中敘明跨年級協同教學之年段與科目。                        |

| 評鑑層面 | 評鑑對象    | 評鑑重點   | 課程評鑑細項   | 達成情形<br>(待加強→優異) |   |   |   |  | 簡要文字描述   |
|------|---------|--|--|------------------|---|---|---|--|--|
|      |         |  |  | 1                | 2 | 3 | 4 | 5  |  |
| 課程設計 | 領域/科目課程 | 8. 發展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   |   |   | ✓  | 透過教師專業對話交流課程與教學設計之參考文獻，以及各項教材與教學資源。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本校課程規劃皆經由相關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9. 學習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                  |   |   | ✓ | 彈性課程之設計參照新課綱之不同學習階段應有的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以符合學生學習及身心發展層次。  |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設計教學活動時充分考量學生的個別差異並安排適性教學，以提供學生恰當的情境脈絡並营造良好學習環境。 |  |
|      | 彈性學習課程  | 10. 內容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   |   | ✓  | 彈性課程之設計參照新課綱之不同學習階段應有的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以符合學生學習及身心發展層次。  |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   | ✓  | 本校規劃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類課程學習節數低年級2.5節、中年級4.5節、高年級4.5節。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   |   |   | ✓  | 教學時透過課程計畫與教案之規畫安排脈絡化教學，承上啟下、前後呼應，並隨時             |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據學生的學習狀況適切調整。        |
| 11.<br>邏輯<br>關聯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  | ✓ | 本校課程願景及特色個人與自己的對話，以自身為出發點，拓展至社區與環境的關懷，開展國際視野並成為世界好公民。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  |  |  | ✓ | 彈性課程在教學上設計時與課程目標相呼應，並針對不同主題與內容安排適切的學生評量。              |                       |
| 12.<br>發展<br>期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  |  |  | ✓ | 透過教師專業對話交流課程與教學設計之參考文獻，以及各項教材與教學資源。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   | 本校課程規劃皆經由相關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 |

| 評鑑層面 | 評鑑對象    | 評鑑重點     | 課程評鑑細項  | 達成情形<br>(待加強→優異) |   |   |   |   | 文字描述   |
|------|---------|----------|---|------------------|---|---|---|---|--|
|      |         |          |   | 1                | 2 | 3 | 4 | 5 |  |
| 課程實施 | 各課程實施準備 | 13. 師資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   |   |   | ✓ | 利用週四下午校內進修時間聘請校外專業人員為本校師資進行增能，以維持彈性課程之教學專業能力。                                |
|      |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   |   |   | ✓ | 透過縣府舉辦之新課綱研習與多元評量方式之研習自我增能，並將專業知能帶回校內與校內教師交流對話。                              |
|      |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   |   | ✓ | 教師透過寒暑假與週四下午課發會召開時進行共備觀議課，進行對課綱及課程之專業研討。                                     |
|      |         | 14. 家長溝通 |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   |   |   | ✓ | 詳參見本校網站<br><a href="https://wcps.ntct.edu.tw/">https://wcps.ntct.edu.tw/</a> |
|      |         | 15. 教材資源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   |   |   | ✓ | 本校選用相關教材(含部訂教材與自編教材)皆通過相關推行委員會之審查會議。   |
|      |         |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   |   |   | ✓ | 本校實施教學之場地與設施已妥善規劃，惟部分老舊與輕微損壞可更加有效率的修繕更新。                                     |
|      |         | 16. 學習促進 |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   |   |   | ✓ | 本校原則上每年度舉辦聖誕節與母親節展演活動，向在地社區及家長展現課程實施成果，另規劃英語及閱讀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照鼓勵學生學習。 |
| 各課程實施情形 | 17. 教學實施 |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  |  |  | ✓ | 教學時透過課程計畫與教案之規畫安排脈絡化教學，承上啟下、前後呼應。      |          |
|         |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  |  |  | ✓ | 教學活動隨時根據學生的學習狀況進行適切調整，因材施教。            |          |
|         | 18. 評量回饋 |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  |  |  | ✓ | 每學期安排兩次定期評量，結合平時階段形成性測驗持續追蹤學生學習情形。     |          |
|         |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  |  |  | ✓ | 教師透過週四下午研習或課程研討，進行共備觀議課，進行對課綱及課程之專業研討。 |          |

| 評鑑層面   | 評鑑對象     | 評鑑重點                                       | 課程評鑑細項   | 達成情形<br>(待加強→優異) |   |   |   |   | 文字描述  |
|--------|----------|--|--|------------------|---|---|---|---|---|
|        |          |  |  | 1                | 2 | 3 | 4 | 5   |   |
| 課程效果   | 領域/科目課程  | 19. 素養達成                                   |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   |   |   | ✓   | 學生在相對應之學習階段達成應有之核心素養。                                     |
|        |          |  |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   |   |   | ✓   | 學生在學習領域外，如日常生活行為展現正向積極之價值觀。                               |
|        |          | 20. 持續進展                                   |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   |   |   | ✓   | 於學習結果呈現後紀錄存查以提供後續追蹤，或讓後續接任該班級之教師能夠有參考依據。                  |
|        | 彈性學習課程   | 21. 目標達成                                   |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                  |   |   |   | ✓   | 學生在學習領域外，如日常生活行為展現正向積極之價值觀。                               |
|        |          |  |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   |   |   | ✓   | 學生認識某種動植物後，在爾後的戶外教育中能在不同地區辨認出相同的物種；學習科技相關知識後能夠將其與戶外踏查相結合。 |
|        |          | 22. 持續進展                                   |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   |   |   | ✓   | 學生在學習過程中與學習後展現之結果，皆回扣了本校之學生學習圖像願景「快樂學習、生態關懷、創E創藝、國際視野」。   |
| 課程總體架構 | 23. 教育成效 |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                  |   |   | ✓ | 學生在學習過程中與學習後展現之結果，皆回扣了本校之學生學習圖像願景「快樂學習、生態關懷、創E創藝、國際視野」。 |   |

評鑑結果之應用情形

-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說明：依據新學年度之課程計畫相關表件和規定，以及本校期末課程評鑑之結果，經課發會討論、決議後修正課程計畫。
-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說明：本校因應課程相關需求，申請相關經費採購課程中所需教材，以營造有利之學習環境。
-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說明：課程評鑑規劃於新學年度在課程實施前、中、後納入家長及社區人士之參與。
-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說明：提供檢核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導處參酌檢核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教導處依教師需求於新學年度規劃領域教學、校訂課程撰寫及素養導向評量等專業成長研習。
-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說明：針對篩選測驗未通過之學生提供學習扶助相關資源。
-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說明：為了提升學習成效並有效了解學生學習狀況，針對不同個性或背景之學生進行差異化教學，將生態與科技結合，創新教學以期激發學生學習動機與熱情。
-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說明：因社會與校園中，禮讓行人等交通安全議題，課程計畫中可以再加入更符合時事與生活所需的公民素養、多元文化的議題，增加實踐與反省課程的比例並多了解有趣的新聞時事等。
- 其他，說明：無。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蕭正宜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 蕭正宜

校長：

校長 蔣汝蘭